

证券代码：837449

证券简称：本草春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1 日 10: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00 元，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25）。

### （二）审议《关于修改〈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依法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相关事宜》议案

为确保本次公司股票发行的工作顺利、高效开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

定向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①请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为本次发行提供相关服务；
- ②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 ③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审批、核准、备案等；
- ④股票发行变更登记工作；
- ⑤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等相关事宜；
- ⑥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 审议《关于批准设立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同时公司将拟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1日9:30-10:00

(三) 登记地点：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戴文智

联系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南靖县东大路1号御苑温泉酒店附属楼

邮箱：dwz363600@163.com 电话：0596-603389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日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决议》。

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6日